

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晋市卫字〔2022〕141号

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晋城市“中医药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、各相关医疗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《山西省中医药条例》，做好中医药文化宣传周各项工作，现将《晋城市“中医药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”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2年8月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晋城市“中医药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” 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》以及《山西省中医药条例》，每年八月第二周为山西省中医药文化宣传周。按照建设中医药强市部署安排，为确保此次系列活动顺利举办，营造全市中医药事业良好发展的社会氛围，更好地为全市人民身体健康提供优质、便利的中医药服务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让中医药融入百姓生活

二、指导思想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中医药事业的发展，把中医药摆在了国家发展战略层面的重要位置。总书记指出“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瑰宝，一定要保护好、发掘好、发展好、传承好。”紧紧抓住中医药发展的良好战略机遇，深入广泛地开展中医药科普宣传，为中医药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，使中医药更好地为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。

三、活动意义

中医药秉承中华文化兼容并蓄、创新开放的传统，形成了独特的生命观、健康观、疾病观、防治观，实现了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的融合和统一，蕴含了中华民族深邃的哲学思想。“药食同

源”，君臣佐使，寒热温凉，中医药文化深入群众的体现就在一汤一饭一酒一汤之中，是人和自然和谐相处的一种生活方式。让“中医药融入百姓的生活中”，有助于满足百姓日常保健、防病治病的需求，让百姓重新习得心胸有量、动静有度、饮食有节、起居有常，用中医方法做“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”。

通过举办“寻访身边好中医”、“我与中医药的故事”、中医药文化夜市、大规模中医义诊等活动，将中医文化、理论、方法和技术创新应用于食药材的源头健康生产、饮食供应、营养食疗、疾病预防和治疗、康养保健以及医疗保险、康养旅游等经济社会全领域、全过程、全周期、全产业、全链条，构建“全生态链——全供应链——全产业链——全价值链——全服务链”五链同和的新业态集群，加快推进中医药强市和健康晋城建设步伐。

四、活动目的

展示我市建设中医药强市所取得的成就

五、活动口号

- （一）传播中医文化，打造健康生活，
- （二）发挥中医优势，护佑百姓安康，
- （三）弘扬传统中医药文化，发展晋城中医药事业。

六、组织机构

- （一）**主办：**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- （二）**承办：**卫健融媒
- （三）**协办：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、晋城市中医医院筹建

事务中心、晋城市中医药学会、晋城市中医协会

(四) 媒体支持: 太行日报、晋城在线、市融媒体等媒体报刊等。

七、活动内容

(一) “贯彻落实《山西省中医药条例》暨中医药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”启动仪式

1、**时间:** 2022年8月9日(星期二)9:00-9:40

2、**地点:** 市卫健委六楼会议室

3、**参加人员:** 市卫健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医保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科技局、市文旅局、市民政局等中医药强市成员单位领导,各县(市、区)卫体局领导、中医(医政)负责人,各相关医疗机构负责人。

4、活动内容:

(1) 晋城市2022年中医药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工作安排

(2) 领导致辞

(3) 启动仪式。

(4) 观看晋城市中医药宣传片

5、现场工作准备与分工:

(1) 卫健融媒: 负责活动的组织、指挥和实施及领导嘉宾和来宾的接待和协调、媒体记者采访接待等。

(2) 卫健融媒和晋城市市中医院筹建事务中心、晋城市中医药学会: 负责现场设计、现场布置、现场摄像和照相、现场服

务等工作。

(二) 开展“就近看中医、方便用中药”中医义诊早夜市等系列活动

1、时间：8月份

2、地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医疗机构根据实际情况选择。

3、方式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组织所辖医疗机构积极开展义诊，做好相关影像资料的收集整理，并于9月1日前以县（市、区）为单位将活动总结及相关影像资料报至市卫健委中医管理科。

(三) 开展“人人关心中医药、畅谈共话中医情”宣讲等系列活动。

1、时间：8月份—12月份

2、方式：各成员单位开展《山西省中医药条例》的宣讲，适时举办“群众问我来答”解答中医药法规政策活动，同时结合职能抓好落实。市卫健委启动“寻找身边的好中医”活动和“我与中医药的故事”征文活动。（详细方案另行通知）

(四) 举行中医药相关人士“凝心聚力、共谋发展”座谈会。

1、时间：8月份

2、承办单位：各成员单位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、晋城市中医药学会、晋城市中医协会

3、方式：邀请中医药专业人士、中医药产业精英、中医药爱好者，为解决中医药事业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，集思广益、

建言献策，抓好落实。各成员单位结合部门职能组织座谈会，并于9月1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至市建设中医药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、晋城市中医药学会、晋城市中医协会于9月1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至市卫健委中医管理科。（详细方案另行通知）

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2年8月8日印发
